

证券代码：688599
转债代码：118031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转债简称：天 23 转债

公告编号：2023-065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方案每股分配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78 元（含税）调整为 0.47796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因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已办理完成登记手续，新增股份 183,439 股，公司总股本由 2,173,242,227 股增加至 2,173,425,666 股。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已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8 元（含税）。截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173,242,22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38,809,784.51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8.23%。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3年6月2日，公司披露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办理完成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183,439股，公司总股本由2,173,242,227股增加至2,173,425,666股。

依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47796元（含税），即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最终参与分配的公司股本总数=1,038,809,784.51÷2,173,425,666≈0.47796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最终参与分配的公司股本总数=0.47796×2,173,425,666=1,038,810,531.32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173,425,66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7796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38,810,531.3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日